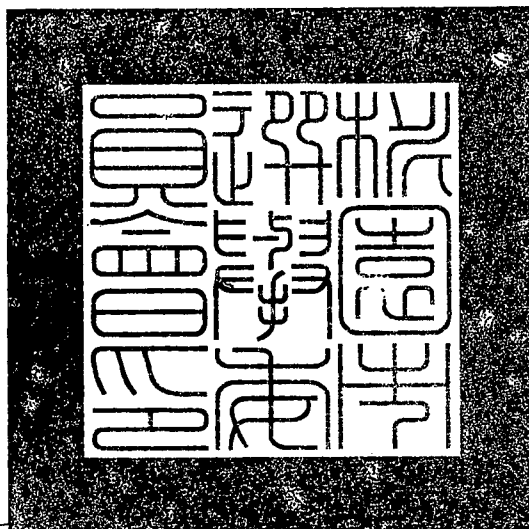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選舉委員會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桃選一字第 10831503401 號



主旨：公告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市投開票所地點變更。

依據：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108 年 12 月 11 日桃市桃民字第 1080081880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投開票所地點變更如下：

編號	原投開票所		變更後投開票所	
	場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場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
0191	汴洲市民活動中心	汴洲里 23 鄰峨嵋二街 26 號 2 樓	汴洲市民活動中心	汴洲里 23 鄰峨嵋二街 26 號 1 樓

主任委員 **李憲明**